**数学学院2016级发证通知**

学生返校后请先交论文材料和实习登记表给学委，未交论文材料和实习登记表、离校系统手续没办完的不发证书，领证的同学请携带本人学生证和身份证。

请各班委通知每位同学，原则上不给代领，若确实需要代领，必须有委托代理书、身份证复印（委托人和被委托人）、学生证和离校手续（缺一不可）。7月5-8日之间都可以来4219办公室领取证书。

学生证要盖作废章（不影响本次回去乘坐火车），没有学生证的要写自己手写保证书（学号，班级，姓名，保证凡与学生证有关事宜与华南理工大学无关，全部由本人负责，拍照发到（邮件名：班级+姓名）shensboo@outlook.com）。

今年情况特殊，毕业班学生领证时记得领取四六级英语证书。

数学学院

2020/7/03